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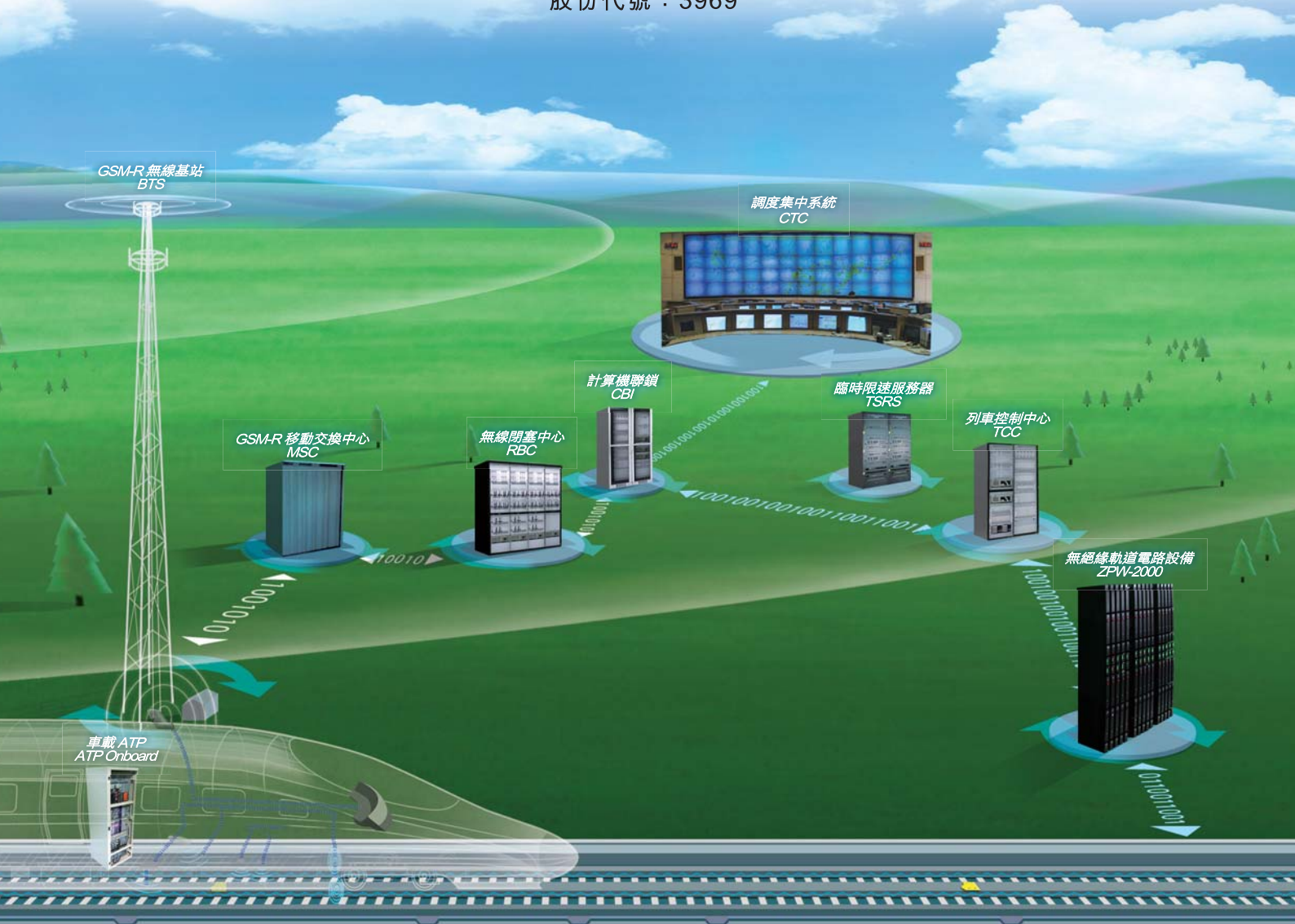
中国通号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2016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其他事項	19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2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31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3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33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35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37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釋義	75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周志亮先生(董事長)
李燕青女士(副董事長)^{註1}
傅建國先生(副董事長)^{註2}
尹剛先生(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嘉傑先生
辛定華先生
陳津恩先生
高樹堂先生

監事

田麗豔女士(主席)
高帆先生
趙秀梅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胡少峰先生
吳詠珊女士(FCIS, FCS)

授權代表

周志亮先生
吳詠珊女士(FCIS, FCS)

董事會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周志亮先生(主席)
李燕青女士^{註1}
傅建國先生^{註2}
王嘉傑先生
陳津恩先生
高樹堂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高樹堂先生(主席)
辛定華先生
陳津恩先生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辛定華先生(主席)
王嘉傑先生
高樹堂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津恩先生(主席)
李燕青女士^{註1}
傅建國先生^{註2}
王嘉傑先生

質量安全委員會

尹剛先生(主席)
李燕青女士^{註1}
傅建國先生^{註2}
高樹堂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豐台區
西四環南路乙49號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豐台區
南四環西路汽車博物館
南路1號院
中國通號大廈

註 1. 李燕青女士於2016年7月20日離任。

2. 傅建國先生於2016年9月6日就任。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股票簡稱及股份代號

中國通號(03969)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公司網站

www.crsc.cn

投資者關係聯絡

電話：+86-10-51842558
傳真：+86-10-51846610
電郵：ir@crsc.cn
地址：中國北京豐台區西四環南路乙49號
郵編：100166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西城區金融街19號
富凱大廈B座12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公司通訊語言版本及備索取渠道

本公司現根據股東各自的選擇的語言版本及獲取方法向股東提供公司通訊。股東有如下選擇：

- 瀏覽所有日後以電子方式上載於本公司網站之公司通訊的網上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並收取有關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刊發之通知函件印刷本；
-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
-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 同時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選擇及／或更改獲取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或公司通訊的收取方式。股東可以以下方式通知本公司其選擇：

- 書面通知：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 電郵通知：crsc.ecom@computershare.com.hk

有關公司通訊語言版本及備索取渠道的安排，股東可隨時致電 +852 2862 8688 查詢。

本中期報告所載財務數據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說明外，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綜合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1)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兩期變動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設計集成	3,959,979	3,459,642	14.5
設備製造	4,344,733	3,528,386	23.1
系統交付服務	3,971,602	3,387,611	17.2
工程總承包	1,959,627	1,299,696	50.8
其他業務	110,748	84,320	31.3
合計	14,346,689	11,759,655	22.0
毛利	3,760,855	2,986,726	25.9
除稅前利潤	1,980,538	1,442,186	37.3
期內利潤	1,666,435	1,189,354	4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1,600,099	1,134,803	41.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18	0.16	12.5

財務概要

(2)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6月30日比 2015年 12月31日之 變動 (%)
資產			
流動資產	37,327,693	33,972,619	9.9
非流動資產	8,155,166	8,019,540	1.7
資產總額	45,482,859	41,992,159	8.3
負債			
流動負債	23,111,151	21,193,131	9.1
非流動負債	1,199,977	1,063,846	12.8
負債總額	24,311,128	22,256,977	9.2
權益總額	21,171,731	19,735,182	7.3
權益及負債總額	45,482,859	41,992,159	8.3

概覽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是中國軌道交通控制系統行業的先行者和領導者，是保障國家軌道交通安全高效運營的核心企業。本集團以設計研發產品為核心，並通過推行集軌道交通控制系統設計集成、設備製造及系統交付服務於一身的「三位一體」業務模式，成為全球唯一可在整個產業鏈獨立提供全套產品和服務的軌道交通控制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並在產業鏈各環節都具有優勢。覆蓋全產業鏈的業務能力使本集團可以為客戶提供完整便利的一站式服務，減少客戶的建設、運營和管理成本，降低複雜線路系統兼容風險，進而提高本集團根據客戶需求定制化產品和服務的能力，使本集團在獲取項目時更具市場競爭力。此外，本集團的業務模式也使本集團的各項子業務產生協同效應，降低本集團的營銷成本，並為本集團在產品投入運營之後跟蹤開展維護維修和升級業務奠定了良好基礎。

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根據行業的發展趨勢和本集團的資源優勢，著力構建七大業務板塊體系，包括通信信號、電力電氣化、工程總承包、資本運營、海外業務、新興業務及信息工程業務。

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14,346.7百萬元，毛利人民幣3,760.9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人民幣1,600.1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I) 主營業務分析

損益表相關項目變動分析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兩期變動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346,689	11,759,655	22.0
營業成本	10,585,834	8,772,929	20.7
毛利	3,760,855	2,986,726	2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8,906	89,498	66.4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1,296	291,145	17.2
行政開支	1,482,504	1,307,338	13.4
其他開支	116,839	59,078	97.8
財務費用	13,369	8,295	61.2
應佔聯營和合營公司收益及損失	24,785	31,818	(22.1)
除稅前利潤	1,980,538	1,442,186	37.3
所得稅開支	314,103	252,832	24.2
期內利潤	1,666,435	1,189,354	40.1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以下產品及服務：

- 設計集成，主要包括為軌道交通控制系統項目工程提供工程設計及系統集成等服務，並提供集成解決方案以實現控制系統的性能；
- 設備製造，主要包括生產和銷售信號系統產品、通信信息系統產品及其他產品等；
- 系統交付服務，主要包括為軌道交通控制系統項目提供施工、安裝、測試、維護等服務；
- 工程總承包，主要包括市政工程承包及其他工程建設服務；及
- 其他業務，主要從事商品貿易等。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為人民幣 14,346.7 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22.0%，主要原因為：(i) 中國政府持續加大對軌道交通建設的投資，使得本集團訂單增多，業務量增加，及 (ii) 本集團始終堅持「一業為主，相關多元」的發展戰略，搶抓市場先機，深耕細作傳統業務，迅速拓展新興業務，業務量持續增長。

營業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成本為人民幣 10,585.8 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20.7%，主要是因隨銷售業務量的增加，營業成本有所上升。

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 3,760.9 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25.9%；毛利率為 26.2%，比上年同期毛利率增長 0.8 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通過採取精益管理控成本、壓縮開支降費用、盤活存量提效能等一系列措施，有效實現降本增效，使得毛利率進一步提高。

其他收入及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 148.9 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66.4%，主要是因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 341.3 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17.2%，主要是因隨銷售業務量增加，銷售費用有所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482.5**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13.4%**，主要是因本集團為提升企業核心競爭能力，堅持自主創新，加大了研發投入所致。

其他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16.8**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97.8%**，主要是因本集團其他服務開支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13.4**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1.2%**，主要是因根據生產經營所需，銀行借款增加，利息費用增長所致。

應佔聯營和合營公司收益及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和合營公司收益為人民幣**24.8**百萬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2.1%**，主要是因聯營和合營公司上半年淨利潤有所減少所致。

除稅前利潤

綜合上文所述，報告期內，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980.5**百萬元，比上年增長**37.3%**。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14.1**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4.2%**。報告期內，本集團有效所得稅率約為**15.9%**。

期內利潤

綜合上文所述，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期內利潤為人民幣**1,666.4**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0.1%**。

(II) 現金淨流量

現金流量表相關科目變動分析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1,048,361	279,747
投資活動所得／(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801,793	(547,068)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91,354)	(892,181)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048.4百萬元，與上年同期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相比，增加人民幣768.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i)本集團上半年經濟效益保持快速增長，使得稅前利潤有所增加，及(ii)本集團持續加大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存貨的壓控力度，使得經營活動所得的淨現金流量淨額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01.8百萬元，與上年同期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相比，增加人民幣1,348.9百萬元，主要因2016年上半年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到期收回所致。

報告期內本集團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991.4百萬元，與上年同期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相比，增加人民幣99.2百萬元，主要因2016年上半年支付股利所致。

(III) 其它

A. 本集團利潤構成或利潤來源發生重大變動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潤構成或利潤來源未發生重大變動。

B. 本集團重大資產重組事項實施進度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重大資產重組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務架構及流動資金

借款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借款總額約人民幣684.7百萬元，較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7.4百萬元增長46.5%，主要是因根據生產經營所需，增加低利率的政策性銀行借款所致。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總額全部以人民幣計值，且全部為無擔保借款。

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的短期計息借款及長期計息借款分別為人民幣464.3百萬元及人民幣220.4百萬元。下表載列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應償還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情況：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464,114	429,300
第二年	200,000	17,400
小計	664,114	446,700
其他借款		
一年內	146	14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日)	20,436	20,582
小計	20,582	20,728
總計	684,696	467,428

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共擁有借款總額為人民幣684.7百萬元，其中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人民幣639.0百萬元，而於2015年12月31日的借款總額人民幣467.4百萬元均為按浮動利率計息。

流動資產淨額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14,216.5百萬元，比起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增長11.2%，主要是因銷售業務量增加，流動資產相應增長所致。

承諾事項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承諾人民幣690.8百萬元，主要是因軌道交通安全控制系統技術裝備能力提升技術改造項目以及軌道交通研發中心建設投入增加所致；本集團擁有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投資承擔人民幣525.0百萬元，是對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天水天通有軌電車有限責任公司出資。下表載列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承諾事項的情況：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資本承諾		
—物業、廠房與設備	690,772	15,446
—土地使用權	—	110,900
投資承諾	525,000	—
	1,215,722	126,346

流動資金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商業銀行向本公司授出約人民幣31,150.0百萬元的授信額度(當中約人民幣22,265.0百萬元仍未動用亦不受限制)。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3,965.7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2,924.7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1,041.0百萬元以外幣計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負債權益比率

負債權益比率按有關日期的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 100% 計算。負債總額指長期和短期的計息債務的總和。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為 3.2%，較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 2.4% 增加 0.8 個百分點，主要是因根據生產經營所需，增加低利率的政策性銀行借款所致。

資產質押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其他借貸、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均無使用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或質押。

或有負債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市場風險的定量和定性分析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面對各類市場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本集團通過日常經營及融資活動管理上述及其他市場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可供出售投資及計入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本集團已制定政策，按照市場聲譽、營運規模及財務實力管理存放於各個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資金規模，以控制於任何單一金融機構存款所須承受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基本上全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均存放於管理層認為信貸質素較高之中國大型金融機構。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主要取決於其能否保持營運現金流入足以償付到期債務，以及是否能獲取外部融資應付已承諾未來開支。本集團通過償債期限各異的各類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確保資金持續充足兼具靈活性，保證本集團有關未償還借貸的責任於任何年度均無重大償還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利率波動風險主要來自浮息銀行借貸。本集團通過定期審查定息及浮息借款來管理其利率風險。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本集團人民幣進行交易。人民幣無法自由兌換為外匯，且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匯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監管法規及條例。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均於中國內地營運，人民幣兌外匯之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營運業績之影響甚微，因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就此訂立任何對沖交易以減低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

業務回顧

(I) 董事會對報告期間本集團業務的討論與分析

A. 核心業務的分析

(1) 按業務分部及產品劃分的收入明細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按業務劃分的收入明細：

	收入	營業成本	毛利率	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減)	營業成本 比上年 同期增(減)	毛利率 比上年 同期增(減)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	(%)	百分點
設計集成	3,959,979	2,459,939	37.9	14.5	9.8	2.7
設備製造	4,344,733	2,707,504	37.7	23.1	22.9	0.1
系統交付服務	3,971,602	3,576,992	9.9	17.2	15.3	1.5
工程總承包	1,959,627	1,752,503	10.6	50.8	51.8	(0.6)
其他業務	110,748	88,896	19.7	31.3	22.3	5.9
合計	14,346,689	10,585,834	26.2	22.0	20.7	0.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設計集成：設計集成業務的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長**14.5%**，主要原因是：(i) 中國政府持續加大對軌道交通建設的投資，使得設計集成板塊訂單增多，業務量增加；及(ii) 本集團加快科研成果推廣應用，充分利用技術優勢擴大市場份額，使得該板塊業務量穩步增長。

設備製造：設備製造業務的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長**23.1%**，主要原因是：(i) 中國政府持續加大對軌道交通建設的投資，使得設備製造板塊訂單增多，業務量增加；及(ii) 本集團通過優化資源配置，提升產業裝備製造水平，使得該板塊業務量增長。

系統交付服務：系統交付服務的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長**17.2%**，主要原因是：(i) 中國政府持續加大對軌道交通建設的投資，使得系統交付服務板塊訂單增多，業務量增加；及(ii) 本集團通過系統交付資質升級，提高市場競爭力，使得該板塊收入快速增長。

工程總承包：系統交付服務的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長**50.8%**，主要是按照「一業為主，相關多元」的發展戰略，本集團深耕細作傳統業務，大力拓展新興業務，使得工程總承包板塊收入快速增長。

其他業務：其他業務的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長**31.3%**，主要是本集團在深耕細作傳統通信信號業務的同時，大力拓展新興業務，使得該板塊收入快速增長。

本集團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長**22.0%**，設計集成、設備製造、系統交付服務、工程總承包及其它業務分別佔總收入的**27.6%**，**30.3%**，**27.7%**，**13.6%**及**0.8%**。

(2) 按地區劃分的收入明細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2016年6月30日		截至2015年6月30日		兩期變動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收入	佔比	收入	佔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國內市場	13,940,564	97.2	11,629,052	98.9	19.9
海外市場	406,125	2.8	130,603	1.1	211.0
合計	14,346,689	100.0	11,759,655	100.0	22.0

報告期內，本集團國內市場收入增長**19.9%**，海外市場收入增長**211.0%**，主要原因是：(i) 中國政府持續加大對軌道交通建設的投資，使得國內市場訂單增多，業務量增加；(ii) 本集團積極參與中國政府實施的「一帶一路」和「走出去」戰略，使得海外市場訂單增多，業務量增加。

B.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及合營公司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及合營公司。

C. 核心競爭力

1. 具有較強科技創新能力及系統集成能力

本集團在鐵路通信信號領域處於技術領先地位，參與制訂中國鐵路通信信號的行業標準和規範，具有較強的科技創新能力，已擁有自主知識產權的C3列控系統技術和CBTC系統技術，並具有較強的系統集成能力。

2. 具有全產業鏈綜合優勢

本集團形成了較為完整的專業化產業鏈，具有資本運營、研究設計、系統集成、產品製造、技術服務、運營維護的一站式服務能力。

3. 擁有一批業內領先的專業技術人才

本集團在長期的項目實踐過程中，鍛煉了一支專業素質高，綜合能力強的隊伍，尤其是通信信號專業技術人才培養能力突出，在業內具有重要影響力。

4. 具有良好的客戶關係

本集團多年來承接了大量國家重點項目，技術上積累了豐富經驗，業務經營和工程實踐使中國通號積累了堅實的客戶基礎和良好的合作資源。

5. 資產品質較高，具有較大的融資空間

本集團近幾年經營業績好，企業保持一定規模的增長態勢。資產負債率低處於行業良好水平，資產品質較高，具有多渠道、低成本的融資能力，能夠支撐企業轉型升級發展需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D. 僱員及薪酬政策

培養及留任能幹及進取的管理和技術人員及其他僱員是本集團成功的關鍵。本集團的僱員聘留政策反映市場情況、業務需求及擴充計劃等多項因素。本集團推行全員業績考核，所屬企業建立了不同形式、自主靈活的考評機制。本集團定期進行僱員績效考核，建立了崗位績效與工資薪酬相匹配的機制。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16,267名全職僱員，而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成本總額達人民幣1,568.0百萬元。本集團計劃通過招聘、培訓、給予僱員可觀的績效掛鉤薪酬組合和發展機會等多步流程聘任、培訓及留任優秀的專業人才。本集團相信，該等措施有助提升僱員的工作業績和能力。

本公司釐定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時考慮同類公司所支付的薪金、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入的時間及所承擔責任、本公司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以及績效薪酬的可取性等因素。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不時審查本公司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

E.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全額約為港幣11,025.0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7月28日的招股說明書「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之方式動用。

(II) 2016年下半年的業務展望

2016年上半年中國經濟運行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穩增長政策進一步推行，新型城鎮化有序推進，軌道交通線網規劃密集獲批。上述宏觀經濟和國家政策將持續惠及軌道交通控制系統行業和本集團業務。此外，「一帶一路」等國家戰略與配套政策的實施，將引領軌道交通行業和本集團海外市場拓展加速。

本集團將繼續強化「三位一體」完整產業鏈核心競爭優勢，做精做深傳統業務，做大做強優勢產業，穩中有序拓展新興板塊，多措並舉開拓國際市場。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累計簽約額人民幣253.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37.1%。目前本集團經營工作正穩步推進，下半年將加大資源整合優化力度，強化二級經營體系建設，提升多元化經營水平，本集團業績有望繼續保持增長態勢，實現全年經營目標。

企業管治守則

為確保本公司能夠充分履行本公司在上市規則下的義務，本公司已制定現代有效的公司監管架構並致力持續改善其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機制。

自2016年7月20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李燕青女士因到退休年齡，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董事長及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質量安全委員會委員的職務。在本公司盡力物色適當人選以填補空缺之下，有關執行董事的人選於同一日期獲得確定。本公司於2016年7月22日發佈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推薦委任傅建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傅建國先生的委任已於2016年9月6日召開的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並在其通過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於同日獲委任為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質量安全委員會委員。隨後，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及公司董事會下設委員會議事規則中有關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質量安全委員會成員數目及組成之要求。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董事會認為，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購回、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利潤派發

2015年末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6年5月24日通過、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派發2015年末期股息，每股派發人民幣0.025元現金股利(含稅)。詳細情況可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5月24日的公告。

2016年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2016年中期股息作出建議。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辛定華先生(委員會主席)、王嘉傑先生及高樹堂先生。本公司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及本中期報告。

期後事項

自2016年7月20日起，李燕青女士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董事長及董事會轄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質量安全委員會成員的職務。

於2016年9月6日，傅建國先生就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副董事長及董事會轄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質量安全委員會成員的職務。

除以上披露外，自2016年6月30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股本變動

經國務院授權的審批部門批准，公司於2010年12月29日成立時向發起人發行450,000萬股，佔公司可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百分之百。其中，發起人中國鐵路通信信號集團公司持有435,754萬股，佔96.8343%；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4,190萬股，佔0.9311%；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4,190萬股，佔0.9311%；中國國新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持有4,190萬股，佔0.9311%；中金佳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1,676萬股，佔0.3724%。

2013年12月6日，公司向原股東同比例增資發行普通股250,000萬股，公司的股份總數變更為普通股700,000萬股。其中，發起人中國鐵路通信信號集團公司持有677,839萬股，佔96.8343%；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6,518萬股，佔0.9311%；中國誠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6,518萬股，佔0.9311%；中國國新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持有6,518萬股，佔0.9311%；中金佳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持有2,607萬股，佔0.3724%。

經中國證監會以證監許可[2015]1630號文批准，公司首次向境外投資者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普通股178,981.9萬股(含超額配售3,981.9萬股)，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國有股東根據《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和國務院有關規定，在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同時將所持17,898.2萬股國有股劃轉給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該等股份轉換為境外上市外資股。上述發行完成後，公司總股本為878,981.9萬股，公司股本結構為：普通股總數878,981.9萬股，其中內資股股東持有682,101.8萬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77.6%；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含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196,880.1萬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22.4%

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本總額為人民幣8,789,819,000元，分為8,789,81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其中6,821,018,000股為內資股及1,968,801,000股為H股。

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將須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中的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集團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6,604,426,424 (好倉)	96.82%	75.14%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 ⁽¹⁾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23,063,000 (好倉)	6.25%	1.40%
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¹⁾	H股	實益擁有人	123,063,000 (好倉)	6.25%	1.40%
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²⁾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23,063,000 (好倉)	6.25%	1.40%
上海振華港口機械(香港)有限公司 ⁽²⁾	H股	實益擁有人	123,063,000 (好倉)	6.25%	1.40%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實益擁有人	178,982,000 (好倉)	9.09%	2.04%
China Railway Group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³⁾	H股	實益擁有人	123,063,000 (好倉)	6.25%	1.40%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³⁾	H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23,063,000 (好倉)	6.25%	1.40%

股本變動及股東資料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的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中的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³⁾	H 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23,063,000 (好倉)	6.25%	1.40%
China Railway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imited ⁽³⁾	H 股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23,063,000 (好倉)	6.25%	1.40%

附註：

1.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透過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透過上海振華港口機械(香港)有限公司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透過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China Railway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imited 及 China Railway Group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並無其他人士(董事、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監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如下：

董事

姓名	年齡	目前職位	職責
周志亮	52	執行董事、董事長	主持董事會全面工作，負責制訂公司戰略
傅建國	53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協助董事長工作，負責董事會決議的督辦工作
尹剛	54	執行董事	主持公司日常生產經營管理
王嘉傑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公司管治、關連交易、本公司業務戰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名、審計與風險管理提供建議
辛定華	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公司管治、關連交易、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審計與風險管理提供建議
陳津恩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公司管治、關連交易、本公司業務戰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名及其薪酬提供建議
高樹堂	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公司管治、關連交易、本公司業務戰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審計與風險管理、質量安全管理提供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

姓名	年齡	目前職位	職責
田麗豔	42	監事會主席	主持監事會全面工作，組織監事履行監事會對董事會、經營層的監督並提出糾正意見
高帆	41	監事	監督運營及財務活動
趙秀梅	43	監事(職工代表監事)	監督運營及財務活動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年齡	目前職位	職責
尹剛	54	總裁、執行董事	主持公司日常生產經營管理
孔寧	52	副總裁	協助總裁管理公司日常生產經營
胡少峰	49	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	主持財務工作、負責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協調、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籌備工作
陳紅	54	副總裁	協助總裁管理公司日常生產經營
黃衛中	51	副總裁	協助總裁管理公司日常生產經營

上述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本報告第25頁至第30頁。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執行董事李燕青女士因到退休年齡，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董事會轄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質量安全委員會成員的職務，自2016年7月20日起生效。自2016年7月20日起，孔寧不再擔任本公司總會計師，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16年7月20日起，胡少峰擔任本公司總會計師。傅建國先生於2016年9月6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及董事會轄下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質量安全委員會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未發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執行董事

周志亮先生，52歲，自2012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的董事長，主持董事會全面工作，負責組織制訂公司戰略。周先生自2012年1月起擔任中國通號集團總經理。2007年10月至2012年1月擔任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1186；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1186)副總裁，2011年3月至2012年1月期間同時兼任中國鐵建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2004年12月至2007年10月，周先生擔任中國鐵道建築總公司副總經理；2001年11月至2004年12月，周先生擔任鐵道部第四勘察設計院院長；2000年1月至2001年11月，曾任鐵道部第四勘察設計院工會主席；1996年11月至2000年1月，曾任鐵道部第四勘察設計院第二勘察設計處處長。

周先生1985年7月畢業於中國礦業學院水文地質及工程地質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2008年1月畢業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周先生2010年12月獲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系列正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定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傅建國先生，53歲，自2016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協助董事長工作，負責董事會決議的督辦工作。自2015年5月起任中國中車集團公司黨委常委，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766))執行董事、黨委常委。傅建國先生曾任唐山機車車輛廠副廠長，中國南車集團石家莊車輛廠廠長兼黨委副書記，中國南車集團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常委。2007年12月至2014年6月任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註)副總裁、黨委常委，2014年6月至2015年5月任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黨委常委。傅建國先生於1998年5月畢業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傅建國先生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擁有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頒發的高級職業經理資格。

註：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6月合併成為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尹剛先生，54歲，自201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5年5月22日起，擔任本公司總裁，主持公司日常生產經營管理。自2010年12月至2015年5月，尹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其間自2012年1月至2012年11月兼任研究設計院董事長，自2011年4月至2013年5月兼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尹先生自2001年8月至2015年5月，擔任中國通號集團副總經理；自1996年12月至2001年8月，歷任瀋陽鐵路信號工廠（瀋陽鐵路信號有限責任公司前身）副廠長、廠長。

尹先生1983年7月畢業於大連鐵道學院金屬材料及熱處理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尹先生於1999年12月獲中國鐵路通信信號總公司工程系列高級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定為高級工程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嘉傑先生，66歲，自2015年5月起，被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公司治理、關連交易、本公司業務戰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名以及審計與風險管理提供建議。王先生現任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和北京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在加入本公司之前，王先生在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歷任多個職位，包括自2004年12月至2010年12月，擔任該公司總法律顧問；自1999年7月至2004年12月，擔任該公司法律部總經理。王先生亦在中國技術進出口總公司歷任多個職位，包括自1998年11月至1999年7月，擔任該公司法律部處長；自1991年12月至1998年11月，擔任該公司法律部副處長。

王先生於1987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法律系，獲得法學碩士學位；於1983年2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二分校法律系，獲得法學學士學位。

辛定華先生，58歲，自2015年5月起，被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利邦控股有限公司、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及昆侖能源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的公司）。彼亦為在上海以及香港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副主席，並曾出任該會主席（2013至2015年）及名譽總幹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辛先生曾擔任 **Solomon Sys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非執行主席、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滙盈控股有限公司及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的公司)，以及領匯管理有限公司(其為於香港上市的領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之管理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JPMorgan Chase** 香港區高級區域主任兼香港投資銀行部主管、怡富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團執行董事兼大中華區投資銀行業務主管。彼歷任收購及合併委員會以及收購上訴委員會委員、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副召集人以及聯交所理事會理事。

辛先生於 1981 年畢業於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學院，持有經濟理學學士學位。辛先生亦於 2000 年完成美國史丹福商學院史丹福行政人員課程。辛先生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陳津恩先生，62 歲，自 2015 年 5 月起，被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公司治理、關連交易、本公司業務戰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名及薪酬提供建議。加入本公司前，自 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8 月，陳先生曾擔任中國節能環保集團公司副董事長。自 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3 月，陳先生還曾擔任百宏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2299)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亦曾於中國節能投資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自 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3 月，擔任該公司副總經理；自 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10 月，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自 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9 月，陳先生曾擔任中央企業工委監事會工作部部長。自 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11 月，陳先生擔任人事部稽查特派員總署辦公室副主任。自 1988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陳先生曾於國家人事部職稱司歷任副處長、處長、助理巡視員職務。

陳先生於 2000 年 7 月畢業於澳門城市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 1978 年 7 月畢業於南京航空航天大學飛機設計專業。

高樹堂先生，67 歲，自 2015 年 5 月起，被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公司治理、關連交易、本公司業務戰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審計與風險管理以及質量安全管理提供建議。在加入本公司之前，自 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9 月，高先生曾擔任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董事，自 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6 月，高先生擔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390；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 601390)監事會主席，其間自 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兼任中鐵宏達中心主任。自 2001 年 5 月至 2006 年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9月，高先生擔任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高先生自2002年8月至2003年12月兼任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高先生還曾於2003年12月至2008年1月兼任中鐵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高先生曾自2009年7月至2013年7月擔任北京上市公司協會第三屆監事會監事長。

高先生於1996年12月畢業於中國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

監事

田麗豔女士，42歲，自201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主持監事會全面工作，組織監事履行監事會對董事會、經營層的監督並提出糾正意見，並兼任本公司審計部部長。田女士自2013年8月至2015年7月，擔任研究設計院總法律顧問；自2012年2月至2015年7月，擔任該公司董事；自2007年2月至2015年7月，擔任該公司總會計師。田女士亦自2013年10月至2015年7月擔任北京泰雷茲交通自動化控制系統有限公司董事。自2012年6月至2013年10月，田女士擔任北京泰雷茲交通自動化控制系統有限公司監事。自2005年11月至2007年2月，田女士擔任研究設計院副總會計師兼資產財務處處長；自2005年10月至2005年11月，田女士擔任研究設計院會計師和資產財務處副處長；自1999年7月至2005年10月，田女士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審計部審計經理。

田女士於1997年4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於1994年7月畢業於山西財經學院會計學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田女士於2000年1月取得註冊會計師證書；於2012年5月獲國務院機關事務管理局高級會計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定為高級會計師。

高帆先生，41歲，自201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主要負責監督運營及財務活動。自2016年3月起，高先生擔任中國國新上市股權部總經理；2014年7月至2016年3月，高先生擔任中國國新投資發展部副總經理；自2012年1月至2014年10月，擔任該公司綜合業務部副總經理。自2004年2月至2011年12月，高先生擔任珠海振戎公司事業發展部總經理；自2001年12月至2006年11月，高先生擔任振戎國際石油有限公司項目部經理。自1999年4月至2001年11月，高先生曾擔任中國銀行總行公司業務部項目經理。

高先生於1998年8月於哈爾濱工業大學獲得國際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秀梅女士，43歲，自201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主要負責監督運營及財務活動。自2010年12月起，趙女士擔任本公司法律事務部主管。趙女士亦自2005年12月至2010年12月擔任中國通號集團法律事務部主管；自2002年5月至2005年12月擔任中國通號集團辦公室翻譯、行政管理主管。趙女士自1996年8月至2002年6月任職於中國通號集團三系程控通信技術公司，期間自1998年5月至2002年4月擔任鐵路合作組織委員會(波蘭華沙)的翻譯。

趙女士於1996年7月畢業於北方交通大學科技俄語專業，獲文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1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經濟法學專業，獲法學碩士學位。趙女士於2006年10月獲得企業法律顧問執業資格證書。

高級管理人員

尹剛先生，54歲，為本公司總裁。有關尹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章「一董事」一節。

孔寧先生，52歲，自2016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協助總裁管理本公司日常生產經營，2010年12月至2016年7月，擔本公司總會計師，主持財務工作。2004年11月至2015年5月擔任中國通號集團總會計師，2001年8月至2004年11月擔任中國寰球工程公司財務部會計、華北規劃設計院財務部主任、總會計師，1996年4月至2001年8月擔任安徽省醫藥聯合經營公司(後更名為安徽華氏醫藥有限公司)財務科副科長。

孔先生1986年7月畢業於安徽省馬鞍山商業專科學校商業財務會計專業，獲大專文憑；2009年6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孔先生2003年11月獲中國非金屬礦工業(集團)總公司高級會計師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定為高級會計師。

胡少峰先生，49歲，自2016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總會計師，主持財務工作。自2013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12年8月起擔任創新投資董事。2012年7月至2016年7月擔任本公司副總會計師。2011年12月至2012年7月，擔任中國鐵建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會計師兼總法律顧問。2007年5月至2011年12月，擔任中鐵軌道系統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2004年2月至2006年10月擔任鐵道部第四勘察設計院副總會計師，期間自2004年2月至2005年4月兼任該設計院財務處處長；自2002年2月至2004年2月，歷任該設計院財務處處長助理及副處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胡先生 1990 年 7 月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工業經濟專業，獲經濟學學士；2007 年 6 月畢業於武漢大學，獲軟件工程(金融信息化專業)工程碩士學位，2005 年 12 月獲中國鐵道建築總公司會計系列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定為高級會計師。

陳紅先生，54 歲，自 2013 年 4 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副總裁，協助總裁管理公司日常生產經營。陳先生自 2010 年 12 月至 2015 年 5 月，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工董事)；自 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擔任本公司工會主席，自 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4 月擔任本公司總裁助理，自 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10 月擔任中國鐵路通信信號上海工程局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工程局」)董事長，自 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2 月擔任創新投資董事長。陳先生自 2007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擔任中國通號集團工會主席，自 2004 年 11 月至 2007 年 3 月擔任中國通號集團辦公室主任；自 2000 年 6 月至 2004 年 11 月擔任中國鐵路通信信號上海工程公司(上海工程局前身)副總經理，自 1992 年 6 月至 2000 年 6 月，歷任該公司辦公室主任、項目經理部經理、總經理助理。

陳先生於 1981 年 7 月於洛陽鐵路電務工程學校鐵路通信專業中專畢業，2001 年 12 月畢業於中央黨校函授學院行政管理專業，獲本科學歷。陳先生 2009 年 12 月獲中國通號集團工程系列高級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定為高級工程師。

黃衛中先生，51 歲，自 2013 年 4 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協助總裁管理公司日常生產經營。黃先生自 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9 月擔任研究設計院董事長，自 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1 月擔任該設計院董事、總經理，自 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1 月擔任該設計院副院長，自 1996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 月擔任該設計院所長。

黃先生 1987 年 7 月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自動控制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2003 年 5 月畢業於美國福坦莫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 2005 年 12 月獲鐵道部工程正高級評審委員會評定為提高工資待遇高級工程師。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電話：+852 2846 9888
傳真：+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後附的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遵照其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閱工作的基礎上對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和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條「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後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6年8月17日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附註		
收入	4	14,346,689	11,759,655
營業成本		(10,585,834)	(8,772,929)
毛利		3,760,855	2,986,7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48,906	89,4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1,296)	(291,145)
行政開支		(1,482,504)	(1,307,338)
其他開支		(116,839)	(59,078)
財務費用	5	(13,369)	(8,295)
分佔收益及損失：			
合營公司		14,489	19,967
聯營公司		10,296	11,851
除稅前利潤	6	1,980,538	1,442,186
所得稅開支	7	(314,103)	(252,832)
期內利潤		1,666,435	1,189,354
其他綜合收益			
於其後期間不能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項目，除稅後淨額：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損益，除稅後淨額		970	(5,195)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除稅後淨額		1,667,405	1,184,159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600,099	1,134,803
非控股權益		66,336	54,551
		1,666,435	1,189,354
以下各方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01,069	1,129,608
非控股權益		66,336	54,551
		1,667,405	1,184,159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與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8	0.18	0.16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6年6月30日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9	3,131,642	3,105,08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351,162	2,277,608
投資物業		3,829	3,918
商譽		267,225	267,225
其他無形資產		528,641	588,710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38,682	241,69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81,045	181,289
可供出售投資		62,709	62,709
遞延稅項資產		172,872	147,444
貿易應收款項	11	837,520	935,737
預付款、保證金與其他應收款項	12	279,839	208,125
非流動資產總額		8,155,166	8,019,540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2,399	59,747
存貨		2,615,406	2,689,09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0,055,006	8,285,130
預付款、保證金與其他應收款項	12	2,665,045	2,466,214
應收客戶合同款項	10	7,812,066	5,904,875
留抵稅金		4,637	29,212
已抵押存款	13	147,459	198,5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3,965,675	14,339,794
流動資產總額		37,327,693	33,972,61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13,608,757	10,954,247
應付客戶合同款項	10	3,514,550	3,998,934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預付款及應計費用	15	5,220,220	5,501,037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6	464,260	429,446
補充退休福利撥備		66,731	73,557
應繳稅款		173,251	190,674
政府補助		6,134	9,755
撥備		57,248	35,481
流動負債總額		23,111,151	21,193,131
流動資產淨額		14,216,542	12,779,48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2,371,708	20,799,028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6年6月30日

	附註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24,013	34,024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6	220,436	37,982
補充退休福利撥備		660,289	682,273
遞延稅項負債		66,023	74,252
政府補助		112,262	112,741
撥備		116,954	122,574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199,977</u>	<u>1,063,846</u>
淨資產		<u>21,171,731</u>	<u>19,735,18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789,819	8,789,819
儲備		11,434,794	10,053,470
非控股權益		20,224,613	18,843,289
		947,118	891,893
權益總額		<u>21,171,731</u>	<u>19,735,182</u>

董事 周志亮

董事 尹剛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特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6年1月1日	8,789,819	7,266,883	142,831	651,833	1,991,923	18,843,289	891,893	19,735,182
期內利潤	—	—	—	—	1,600,099	1,600,099	66,336	1,666,435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收益，除稅後淨額	—	970	—	—	—	970	—	970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970			1,600,099	1,601,069	66,336	1,667,405
已宣佈股息(附註(i))	—	—	—	—	(219,745)	(219,745)	—	(219,745)
已宣佈股息給非控股股東	—	—	—	—	—	—	(11,111)	(11,111)
轉入特殊儲備(附註(ii))	—	—	103,661	—	(103,661)	—	—	—
動用特殊儲備(附註(ii))	—	—	(70,969)	—	70,969	—	—	—
於2016年6月30日	<u>8,789,819</u>	<u>7,267,853*</u>	<u>175,523*</u>	<u>651,833*</u>	<u>3,339,585*</u>	<u>20,224,613</u>	<u>947,118</u>	<u>21,171,731</u>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股本	資本儲備	特殊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保留盈利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1月1日	7,000,000	422,404	158,600	288,204	3,794,517	11,663,725	811,574	12,475,299	
期內利潤	—	—	—	—	1,134,803	1,134,803	54,551	1,189,354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虧損，除稅後淨額	—	(5,195)	—	—	—	(5,195)	—	(5,195)	
期內綜合收益/(虧損)總額	—	(5,195)	—	—	1,134,803	1,129,608	54,551	1,184,159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2,352	2,352	
股東出資	—	37,673	—	—	—	37,673	—	37,673	
收購非控股權益	—	2,098	—	—	—	2,098	(54,166)	(52,068)	
已宣佈特殊股息	—	—	—	—	(3,951,137)	(3,951,137)	—	(3,951,137)	
已宣佈股息給非控股股東	—	—	—	—	—	—	(156,894)	(156,894)	
轉入特殊儲備(附註(ii))	—	—	76,395	—	(76,395)	—	—	—	
動用特殊儲備(附註(ii))	—	—	(56,984)	—	56,984	—	—	—	
於2016年6月30日	<u>7,000,000</u>	<u>456,980*</u>	<u>178,011*</u>	<u>288,204*</u>	<u>958,772*</u>	<u>8,881,967</u>	<u>657,417</u>	<u>9,539,384</u>	

* 於2016年6月30日，該等儲備賬戶分別包含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人民幣11,434,794,000元(未經審計)(2015年6月30日：人民幣1,881,967,000元(未經審計))的綜合儲備。

附註：

- (i) 於2016年5月24日，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通過了派發2015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5元現金股利(含稅)的方案。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支付了2015年末期股息。
- (ii) 在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經依據中國相關政府當局發佈的指令將若干金額的保留盈利撥付至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期間的特殊儲備，用作安全生產開支。在前述安全生產開支產生時，本集團將該開支計入損益，同時動用相應金額的特殊儲備並轉回至保留盈利。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1,980,538	1,442,186
調整項目：			
財務費用	5	13,369	8,295
匯兌差額，淨額		(16,272)	(1,145)
利息收入	4	(86,629)	(36,002)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益及損失		(24,785)	(31,818)
遠期商品採購合約的損失	6	—	1,903
物業、廠房與設備項目折舊	6	165,825	168,273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6	89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75,377	71,38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6	29,930	24,84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轉回)	6	(43,787)	29,959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	115,464	24,261
存貨撇減／(轉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	(36)	19
可預見合同虧損撥備／(轉回)	6	404	(2,90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處置虧損／(利得)	6	156	(109)
政府補助		(3,732)	(9,726)
		2,205,911	1,689,423
存貨減少		73,728	68,731
客戶合同款項變動		(2,391,979)	(618,47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627,872)	(2,111,448)
預付款、保證金與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47,665)	(351,179)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51,090	(36,33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2,644,499	2,491,034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預付款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775,091	(577,936)
補充退休福利撥備減少		(28,759)	(12,645)
撥備增加		16,147	22,722
政府補助增加／(減少)		(368)	6,44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1,369,823	570,340
已收利息		19,146	20,413
已付所得稅		(340,608)	(311,006)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1,048,361	279,747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支付款項	(281,419)	(210,564)
購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1,165)	(254,575)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支付款項	(15,308)	(6,472)
增加對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108,000)	(20,000)
處置物業、廠房與設備所得款項	1,406	1,903
來自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股息	13,645	20,435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獲得的現金淨額	—	(7,006)
於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未抵押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1,245,151	(6,378)
償還非控股股東墊款	—	100,000
對合營公司的墊款增加	—	(180,000)
已收利息	67,483	15,589
投資活動所得／(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801,793	(547,06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645,713	2,500,000
償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428,445)	(23,410)
已付利息	(13,381)	(8,313)
收購非控股權益	—	(52,068)
已付股東的股息	(943,145)	(3,305,248)
已付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63,753)	(43,167)
支付股份發行開支	(188,343)	—
股東出資	—	37,673
非控股股東出資	—	2,352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91,354)	(892,1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58,800	(1,159,50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19,938	5,917,54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2,232	1,14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0,970	4,759,191

附註

13

1. 公司資料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間於2010年12月29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已自2015年8月7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四環南路乙49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軌道交通控制系統。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中國鐵路通信信號集團公司(「中國通號集團」)，而中國通號集團由中國國務院全資擁有。

2. 編製依據及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依據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全部信息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指明外，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按照成本法編製並以人民幣(「人民幣」)載列，所有數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 編製依據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編製此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2016年1月1日生效的新訂準則及詮釋除外。本集團未提前適用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上述變動的性質及影響將於下文披露。儘管此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於2016年首次應用，但對本集團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或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影響。各項新訂準則或修訂的性質及影響詳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標準第14號監管遞延賬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為可選準則，並規定針對價格監管活動，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的主體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對於價格監管遞延賬戶可繼續採用其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的會計政策。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的實體必須在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監管遞延賬戶，並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單獨列示該等賬戶餘額變動情況。準則規定須披露實體的價格監管的性質及相關風險，以及價格監管對其財務報表的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由於本集團現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告且不涉及任何價格監管活動，本準則不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取得共同經營中的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要求，在購買構成「業務」的共同經營中的權益時，合營方需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的會計處理原則。修訂同時澄清，當合營方追加購買同一共同經營中的權益並繼續保持共同控制時，不對之前持有的權益進行重新計量。另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對規定範圍進行排除，該修訂不適用於分享共同控制權的訂約各方(包括報告實體)處於同一最終控制之下的情況。

該項修訂適用於首次購買共同經營中的權益以及追加購買同一共同經營中的權益，於起始日在2016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採用未來適用法執行，允許提前採用。由於本期間內並未於共同經營中購買權益，該修訂對本集團無影響。

2. 編製依據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的修訂－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該修訂澄清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的準則中，收入應反映運營活動(其中包括資產)產生的經濟利益，而非因財產消耗獲取的經濟利益。因此，以收入為基礎的折舊計提方式不能應用於物業、廠房和設備，而只能在有限範圍內應用於無形資產的攤銷。該修訂將會採用未來適用法自2016年1月1日開始實行，允許提前採用。本公司並未對非流動資產採用以收入為基礎的折舊計提方式，因此該項準則對本公司的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農業：生產性植物」

該等修訂更改對於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之生物資產的會計要求。根據該等修訂，符合生產性植物定義之生物資產將不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的範圍，而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在初始確認後，生產性植物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按累計成本(成熟前)以及使用成本模型或重估模型(成熟後)計量。該等修訂亦規定，在生產性植物上生長的產物將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按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計量。對於與生產性植物相關的政府補助，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及政府援助之披露」將適用。該等修訂追溯應用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可提前採納。由於本集團並無生產性植物，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該等修訂將允許實體使用權益法將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在各自的財務報表中列賬。若實體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選擇在彼等各自的財務報表中轉用權益法，其將必須追溯應用此變更。若實體是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選擇在彼等各自的財務報表中轉用權益法，其將需要從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日起應用此方法。該等修訂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採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 編製依據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2012-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該等改進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其中包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資產(或出售組別)通常透過出售或向擁有人進行分派的方式出售。此修訂澄清，從其中一項出售方法轉向使用另一個方法將不會被視為新的出售計劃，而是對於原有計劃的延續。因此，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規定並無受到干擾。此修訂必須預期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i) 服務合約

此修訂澄清，包括費用的服務合約可構成對金融資產的持續參與。實體必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關於持續參與的指引，評估相關費用及安排的性質，以評估是否需要作出披露。對服務合約是否構成持續參與之評估必須追溯進行。然而，不需要就實體首次採納該等修訂之年度期間之前開始的任何期間提供所要求的披露。

(ii) 就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此修訂澄清，抵銷披露規定不適用於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除非該等披露是提供最近期年報所報告資料的重大更新。此修訂必須追溯應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此修訂澄清，優質公司債券的市場深度是基於債務列值貨幣進行評估，而非基於債務所在的國家。若以該貨幣列值的優質公司債券並無深度市場，則必須使用政府債券的利率。此修訂必須預期應用。

2. 編製依據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此修訂澄清，所規定的中期披露必須在中期財務報表中作出或以中期財務報表交叉援引的方式作出，而無論該等披露是在中期財務報告的任何部分(例如管理層評論或風險報告)。中期財務報告內的其他資料必須以中期財務報表的相同條款在相同時間向使用者提供。此修訂必須追溯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披露動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澄清了現有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要求，而非對其作出重大變動。該等修訂澄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重大性要求
-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及財務狀況表中的特定項目可以分列
- 實體可靈活決定呈列財務報表附註的順序
- 使用權益法列賬的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其他綜合收益必須匯總單獨列賬，並按其後期間能或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進行分類

此外，該等修訂澄清了在財務狀況表以及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呈列額外的小計時所適用的要求。該等修訂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採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 編製依據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該等修訂說明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應用投資實體豁免時產生的問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澄清，若母公司實體是另一投資實體的附屬公司，且該投資實體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全部附屬公司，則可豁免遵守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的規定。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修訂澄清，僅需要綜合自身並非投資實體，且向該投資實體提供支持服務的附屬公司。投資實體的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按公允價值計量。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允許投資者在應用權益法時，保留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對其附屬公司權益應用的公允價值計量。

該等修訂必須追溯應用，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採納。由於本集團並無應用綜合豁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此等財務報告內並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信息披露的計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²

¹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採納日期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之影響。

3. 經營分部信息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結構及管理乃按其性質分開處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提供的服務涉及的風險及回報與其他經營分部不同。經營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 (a) 軌道交通控制系統分部主要提供軌道交通控制系統設計集成、設備製造及系統交付服務「三位一體」的專業化服務；
- (b) 工程總承包分部主要包括市政工程承包及其他工程的建設服務；
- (c)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從事商品貿易等。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決定。

分部資產及負債主要由該分部直接應佔或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經營資產及負債構成。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參照向第三方銷售所用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3. 經營分部信息(續)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軌道交通 控制系統 人民幣千元	工程總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2,276,314	1,959,627	110,748	—	14,346,689
向內部客戶銷售	1,558	176,063	39,123	(216,744)	—
	12,277,872	2,135,690	149,871	(216,744)	14,346,689
分部利潤	1,625,248	60,931	2,805	(22,549)	1,666,435
其他分部信息					
分估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之損益	27,646	(2,861)	—	—	24,785
折舊及攤銷	269,643	1,486	92	—	271,2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47,213)	2,887	539	—	(43,787)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50,301	65,163	—	—	115,464
產品保證金撥備：					
額外撥備	42,891	—	—	—	42,891
撥回撥備	(1,944)	—	—	—	(1,944)
資本開支	412,101	5,748	43	—	417,892
於2016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36,637,502	8,464,079	594,765	(213,487)	45,482,859
分部負債	19,989,914	4,067,558	370,910	(117,254)	24,311,128
其他分部信息					
可供出售投資 於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之投資	62,709	—	—	—	62,709
	460,940	58,787	—	—	519,727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以及無形資產。

3. 經營分部信息(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軌道交通 控制系統 人民幣千元	工程總承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0,375,639	1,299,696	84,320	—	11,759,655
向內部客戶銷售	—	36,675	3,677	(40,352)	—
	10,375,639	1,336,371	87,997	(40,352)	11,759,655
分部利潤	1,121,913	60,153	7,965	(677)	1,189,354
其他分部信息					
分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之損益	32,045	(227)	—	—	31,818
折舊及攤銷	261,690	2,640	176	—	264,50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	29,044	750	165	—	29,959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8,568	15,693	—	—	24,261
產品保證金撥備：					
額外撥備	39,138	—	—	—	39,138
撥回撥備	(979)	—	—	—	(979)
資本開支	467,936	3,591	84	—	471,611
於2015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34,408,539	7,441,082	601,692	(459,154)	41,992,159
分部負債	18,810,159	3,497,454	382,656	(433,292)	22,256,977
其他分部信息					
可供出售投資	62,709	—	—	—	62,709
於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之投資	369,334	53,647	—	—	422,981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以及無形資產。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乃指：(1)銷售商品之已開票淨值，扣除退貨準備金及貿易折扣，且不含銷售稅項及集團內部交易，(2)提供服務之價值，以及(3)建造合同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軌道交通控制系統		
設計集成	3,959,979	3,459,642
設備製造	4,344,733	3,528,386
系統交付服務	3,971,602	3,387,611
	<u>12,276,314</u>	<u>10,375,639</u>
工程總承包	1,959,627	1,299,696
其他業務	110,748	84,320
	<u>14,346,689</u>	<u>11,759,655</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86,629	36,002
政府補助	26,930	46,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處置利得，淨額	—	109
其他	35,347	6,437
	<u>148,906</u>	<u>89,498</u>

5.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11,773	7,318
應收票據貼現利息	1,596	977
	<u>13,369</u>	<u>8,295</u>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之除稅前利潤已扣除／(抵免)：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營業成本		10,585,834	8,772,92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65,825	168,273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89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9,930	24,84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5,377	71,385
折舊及攤銷總額		271,221	264,506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43,787)	29,959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115,464	24,261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36)	19
可預見合同損失撥備／(撥回)		404	(2,906)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費		47,254	33,115
核數師報酬		1,300	2,508
僱員福利開支 (含董事及監事報酬)：			
工資、薪金及津貼		1,051,361	924,707
退休福利成本：			
— 設定供款退休計劃		210,532	180,268
— 設定受益退休計劃及提前退休成本		10,579	23,747
退休福利成本總額		221,111	204,015
福利及其他開支		295,559	287,806
研究及開發成本		440,515	404,773
政府補助	4	(26,930)	(46,950)
產品保證撥備：			
增加撥備		42,891	39,138
撥備撥回		(1,944)	(979)
		40,947	38,159
利息收入	4	(86,629)	(36,00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處置虧損／(收益)	9	156	(109)
遠期商品採購合約的虧損／(收益)		(921)	1,903
匯兌差額，淨值		(19,117)	5,86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及某些附屬公司已被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本集團中位於中國大陸的其他實體應當按25%的法定稅率繳付企業所得稅。

此外，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有權因其於中國大陸西部經營業務，並從事適用稅法及法規規定可享有優惠稅務待遇的行業而享有15%的優惠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在香港未產生任何可評估之利潤，故未提供任何香港利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當期所得稅－中國大陸：		
期內費用	340,249	277,116
以前期間少提撥備	7,511	11,818
遞延所得稅	(33,657)	(36,102)
本期間稅項費用	<u>314,103</u>	<u>252,832</u>

7. 所得稅開支(續)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適用於除稅前利潤之所得稅開支與按本集團有效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開支之對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除稅前利潤	1,980,538	1,442,186
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495,135	360,547
優惠所得稅率對部分實體之影響	(128,439)	(106,640)
無須納稅的收益	(16,384)	(764)
不可用作稅務扣減之開支	13,336	14,809
未確認之稅務損失及可扣減暫時差額	6,072	5,365
以往期間對未確認之稅務損失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使用	(31,928)	(6,599)
研究開發支出加計稅務扣除項	(24,864)	(11,141)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分佔收益之稅務影響	(5,764)	(7,955)
對以前期間當前稅項的調整	7,511	11,818
其他	(572)	(6,608)
本期間稅項費用	314,103	252,832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8.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以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基準。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無潛在已發行攤薄普通股。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盈利：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u>1,600,099</u>	<u>1,134,803</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未經審計)	2015年 (未經審計)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789,819,000</u>	<u>7,000,000,000</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以總成本約人民幣193,946,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6,362,000元(未經審計))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此外，同期處置了賬面淨值總額約為人民幣1,562,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94,000元(未經審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因而產生了處置損失淨額約人民幣156,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處置利得人民幣109,000元(未經審計))。

10. 應收／(付)客戶合同款項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客戶合同款項	7,812,066	5,904,875
應付客戶合同款項	<u>(3,514,550)</u>	<u>(3,998,934)</u>
	<u>4,297,516</u>	<u>1,905,941</u>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發生合同成本加上迄今已確認利潤減去已確認損失	92,657,883	80,690,707
減去進度結算款	<u>(88,360,367)</u>	<u>(78,784,766)</u>
	<u>4,297,516</u>	<u>1,905,941</u>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與其客戶(除新客戶外)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新客戶通常需要向本集團預付款。本集團給予的信貸期為六個月。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已設立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值產品。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附註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10,622,156	9,050,830
減值撥備		(501,579)	(545,395)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0,120,577	8,505,435
應收票據		771,949	715,432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i)	10,892,526 (837,520)	9,220,867 (935,737)
流動部分		10,055,006	8,285,130

(i) 貿易應收款項的非流動部分主要指客戶所持有保留金金額和其他某些工程項目長期應收款項。

於2016年6月30日以及2015年12月31日，包含於貿易應收款項的合約工程客戶所持有保留金金額的概約價值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中的保留金金額	1,095,151	787,459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並減去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計算)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以內	8,563,926	6,966,725
1至2年	1,432,462	1,393,856
2至3年	582,366	522,564
3年以上	313,772	337,722
	10,892,526	9,220,86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201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期初/年初	545,395	433,582
已確認減值虧損	65,351	172,139
收購附屬公司	—	21,888
因未能收回而撇銷的款項	(29)	(792)
已撥回減值虧損	(109,138)	(81,422)
於期末/年末	501,579	545,395

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含於2016年6月30日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為人民幣132,098,000元(未經審計)(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78,201,000元)，而未計提撥備前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207,121,000元(未經審計)(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93,938,000元)。

與客戶有關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為屬拖欠本金額款項或陷入財務困境，且僅有一部分應收款項預期可收回。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並無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2,018,180	1,774,673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逾期不足六個月	119,620	150,610
逾期超過六個月	113,784	52,772
	<u>2,251,584</u>	<u>1,978,055</u>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最近並無拖欠款項歷史的不同業務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項乃有關多名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之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撥備，乃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已包含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應收中國通號集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款項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中國通號集團	77,266	77,266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251	251
聯營公司	750	370
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	10,662	3,108
總計	<u>88,929</u>	<u>80,995</u>

上述金額為無抵押、不計利息且須按提供予本集團其他主要客戶的相似信用條款償還。

12. 預付款、保證金與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14,427	1,621,723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1,586)	(36,122)
		1,762,841	1,585,601
支付予供貨商的預付款		904,874	804,67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19,839	204,810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34,935	66,276
應收股息		22,395	—
其他預付款		—	12,982
		2,944,884	2,674,339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i)	(279,839)	(208,125)
流動部分		2,665,045	2,466,214

(i)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非流動部分主要指客戶持有的履約保證金。

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201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期初／年初	36,122	16,525
已確認減值虧損	116,950	17,528
收購附屬公司	—	2,091
已撥回減值虧損	(1,486)	(21)
因未能收回而撇銷的款項	—	(1)
於期末／年末	151,586	36,122

上述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含於2016年6月30日的個別減值其他應收款項的撥備為人民幣109,478,000元(未經審計)(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8,008,000元)，而未計提撥備前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11,435,000元(未經審計)(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8,029,000元)。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2. 預付款、保證金與其他應收款項(續)

並無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的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1,385,441	1,013,025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逾期不足六個月	101,361	161,121
逾期超過六個月	60,151	160,498
	<u>1,546,953</u>	<u>1,334,644</u>

由於最近並無拖欠款項歷史與結餘有關，故上文所披露的結餘概無減值。

已包含於預付款、保證金與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中國通號集團、同系附屬公司、一間合營公司、聯營公司以及一名非控股股東及其聯屬公司款項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中國通號集團	54,079	57,652
同系附屬公司	2,851	2,704
一間合營公司	91	7,371
聯營公司	3,564	1,536
一名非控股股東及其聯屬公司	24,143	24,143
總計	<u>84,728</u>	<u>93,406</u>

上述結餘均為無抵押、不計利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6,182,919	11,475,109
定期存款	7,930,215	3,063,234
	14,113,134	14,538,343
減：用於履約擔保及開立銀行承兌滙票的已抵押銀行結餘	(147,459)	(198,549)
於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65,675	14,339,794
減：購入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674,705)	(2,919,856)
於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所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90,970	11,419,938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		
－人民幣	13,072,154	13,340,823
－其他貨幣	1,040,980	1,197,520
	14,113,134	14,538,343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對外匯的現行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作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按浮息計算的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乃根據不同期間作出，視乎本集團的實時現金需要按不同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於最近並無拖欠歷史且具信譽的銀行。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附註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13,314,125	10,499,116
應付票據		318,645	489,155
		13,632,770	10,988,271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部分	(i)	(24,013)	(34,024)
流動部分		13,608,757	10,954,247

附註：

- (i) 貿易應付款項的非流動負債部分主要指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應付供應商的保留金金額。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年以內	10,116,527	8,859,851
1至2年	2,841,522	1,617,804
2至3年	309,238	233,371
3年以上	365,483	277,245
	13,632,770	10,988,271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利息，且在正常情況下將於六至八個月內償付。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已包含於貿易應付款項的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中國通號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一間合營公司以及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聯屬公司款項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同系附屬公司	132,994	199,322
中國通號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	1,176	2,627
聯營公司	120,910	53,484
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	46,539	60,958
一間合營公司	1,656	155
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聯屬公司	194,440	127,680
	497,715	444,226

上述結餘均為無抵押、不計利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15.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預付款及應計費用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客戶預付款	1,981,998	1,992,433
應計薪金、工資及福利	533,094	347,758
其他應繳稅款	223,875	628,617
應付股息	16,927	792,969
應付採購物業、廠房與設備之款項	385,441	597,222
其他應付款項	2,078,885	1,142,038
	5,220,220	5,501,037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5.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預付款及應計費用(續)

已包含於其他應付款項、客戶預付款及應計費用的應付中國通號集團、同系附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以及一名非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中國通號集團	65,463	759,688
同系附屬公司	2,736	1,174
一間聯營公司	216	—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170	14
一名非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11,504	63,753
	80,089	824,629

上述金額為無抵押、不計利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於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5年12月31日 (經審計)		
	有效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有效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借款－無抵押	3.87-6.21	2016-2017	464,114	4.37-6.21	2016	429,300
其他借款－無抵押	3.30	2016	146	3.30	2016	146
			464,260			429,446
非流動：						
銀行借款－無抵押	2.65	2018	200,000	5.60-6.21	2017	17,400
其他借款－無抵押	3.30-4.95	2020	20,436	3.30-4.95	2020	20,582
			220,436			37,982
合計			684,696			467,428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 借款計值貨幣：						
－ 人民幣			684,696			467,428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6.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內	464,114	429,300
第二年	200,000	17,400
	664,114	446,700
其他應償還借款：		
一年內	146	14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含首尾兩年)	20,436	20,582
	20,582	20,728
	684,696	467,428

其他利率資料：

	於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15年12月31日 (經審計)	
	固定利率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人民幣千元	浮動利率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無抵押	45,714	618,400	—	446,700
其他借款				
無抵押	—	20,582	—	20,728
	45,714	638,982	—	467,428

17.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出其投資性房地產，租約磋商為5年。租賃的年期大多數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保證金，及規定根據當時現行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以下年期內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於 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959	2,959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9,012	10,492
	11,971	13,451

作為承租人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擁有以下未來最低租賃應付款項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一年以內	19,114	23,09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含首尾兩年)	16,899	15,820
	36,013	38,91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8. 承諾

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承諾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以下項目的資本支出：		
— 物業、廠房與設備	690,722	15,446
— 土地使用權	—	110,900
投資承諾	525,000	—
	<u>1,215,722</u>	<u>126,346</u>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9.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關聯方曾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銷售產品：		
中國通號集團	—	20,124
聯營公司	24,776	20,789
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	18,768	24,073
一間合營公司	1,039	4,624
	44,583	69,610
購買產品：		
同系附屬公司	31,230	35,693
中國通號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	1,375	6,893
聯營公司	52,721	161,658
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	20,319	45,657
一間合營公司	290	4,011
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聯屬公司	158,132	114,543
	264,067	368,455
向下列各方提供之服務：		
一間聯營公司	82	2,972
一間合營公司	—	3,213
	82	6,185
由下列各方提供之服務：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1,299	1,974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	348
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聯屬公司	—	1,066
	1,299	3,388
由下列各方收取或可收取之租金收入：		
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	—	441
一間合營公司	—	616
	—	1,057
已付或應付下列各方之租賃支出：		
同系附屬公司	171	271
由下列各方提供之借款：		
一間合營公司	—	180,000
由下列各方收取或可收取之利息收入：		
一名非控股股東	—	1,550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19. 關聯方交易(續)

(a) 上述關聯方交易乃依據雙方共同議定的條款開展。

本集團間接受中國政府控制，並在受中國政府透過不同機關、聯屬公司或其他組織(統稱「國有企業」)直接或間接所有或控制的實體支配的經濟環境下運營。在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大批交易，例如銀行存款、銀行借款、提供及接受設計集成、設備製造及系統交付服務，以及購買和銷售庫存及機器。董事認為，雖然本集團及該等國有企業最終受中國政府控制或擁有，但與國有企業進行之交易均為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活動，故未受重大或不當影響。本集團亦就其提供的服務制定定價政策，而該等定價政策並非取決於客戶是否為國有企業。

(b) 與關聯方尚未償還的結餘

與關聯方未償還結餘的詳情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12、14及15。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短期員工福利	1,864	2,133
退休金計劃	301	361
	<u>2,165</u>	<u>2,494</u>

19. 關聯方交易(續)

(d) 與關聯方的承諾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了數份建造合同和服務合同。有關重大承諾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銷售產品：		
聯營公司	43,398	19,247
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	—	3,819
合計	<u>43,398</u>	<u>23,066</u>
購買產品：		
聯營公司	19,258	26,034
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	1,946	4,402
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聯屬公司	22,587	79,293
同系附屬公司	984	319
一間合營公司	—	1,671
合計	<u>44,775</u>	<u>111,719</u>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0. 金融工具的類別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如下：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	62,709	62,709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892,526	9,220,867
包含於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785,236	1,585,601
已抵押存款	147,459	198,5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65,675	14,339,794
	<u>26,853,605</u>	<u>25,407,520</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684,696	467,42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632,770	10,988,271
包含在其他應付款項、客戶預付款及應計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2,481,253	2,532,229
	<u>16,798,719</u>	<u>13,987,928</u>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除其賬面值合理地與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	837,520	935,737	804,002	917,341
包含於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非流動部分	60,000	3,315	55,748	3,072
	897,520	939,052	859,750	920,41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684,696	467,428	677,501	466,261
貿易應付款項，非流動部分	24,013	34,024	23,175	33,172
	708,709	501,452	700,676	499,43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管理層已評定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流動部分、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流動部分、包含於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及包括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的金融負債的流動部分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將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的公司融資團隊由財務經理帶領，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公司財務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匯報。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公司財務團隊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決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估值程序及結果每年與高級管理層討論兩次(就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金融工具在自願當事人之間的當前交易(不屬於被迫或清算性出售)中可交換的金額為限計算在內。

貿易應收款項的非流動部分、包含於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金融資產的非流動部分、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以及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之公允價值已使用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年期相若的金融工具現時可得利率按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本身就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重大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未上市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乃因其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報價且合理的公允價值預測範圍極為重大。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等級：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2016年6月30日

	利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合共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並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並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	—	804,002	—	804,002
包含於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非流動部分	—	55,748	—	55,748
	—	859,750	—	859,750

2015年12月31日

	利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合共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並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並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非流動部分	—	917,341	—	917,341
包含於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非流動部分	—	3,072	—	3,072
	—	920,413	—	920,413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6月30日

2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2016年6月30日

	利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合共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並 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並 不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非流動部分	—	23,175	—	23,175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677,501	—	677,501
	—	700,676	—	700,676

2015年12月31日

	利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合共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並 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並 不可觀察的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非流動部分	—	33,172	—	33,172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466,261	—	466,261
	—	499,433	—	499,433

22. 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概無重大報告期後事項須予披露。

23. 批准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於2016年8月17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於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2月29日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者，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指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通號集團
「公司通訊」	按照上市規則第1.01條的定義，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任何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之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 年度報告及其財務摘要報告(如適用)(及其中包含的所有報告及帳目)；(b) 中期報告及中期摘要報告(如適用)(及其中包含的所有報告及帳目)；(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f) 代表委任表格；及(g) 回條
「中國通號」或「本集團」	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或(如文義另有所指)在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當時彼等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中國通號集團」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集團公司，一家於1981年5月8日由鐵道部批准成立並於1984年1月7日於中國註冊的國有全資企業，為本公司之唯一控股股東及發起人之一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港幣」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準則及詮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2016年9月9日，即為確定本中期報告所載若干的實際可行日期

釋義

「上市規則」或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報告期」	截至 2016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
「股東」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附屬公司」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惟文義另有所指則除外
「主要股東」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涵義，惟文義另有所指則除外
「監事」	本公司監事

CRSC

中国通号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